

惠州市物业管理协会

惠市物协〔2025〕33号

关于召开惠州市物业管理协会第六届 第四次理事（监事）会议的通知

各理事（监事）会单位：

根据《惠州市物业管理协会章程》规定及年度工作计划，
本会定于6月12日召开“惠州市物业管理协会第六届第四次理事（监事）会”，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：2025年6月12日至13日

二、会议地点：厦门

三、参会人员：各常务副会长单位、监事长单位、副会长单位、监事单位、理事单位负责人参加。

四、会议主要议题：

（一）审议协会上半年工作报告和下半年重点工作；

（二）审议协会上半年财务报告；

（三）审议通过增补理事、副会长单位名单；

（四）就企业或行业问题进行座谈研究与探讨。

五、报名方式：

本次活动会务费用（包含食宿、会务费等）由协会承担，
参会人员需自行前往，往返交通费用由企业或个人自行承担

担。为了便于酒店预订和食宿安排，请各理事（监事）会单位于6月4日前扫描以下二维码完成报名。

关于召开惠州市物业管理协会第六届第四次理事（监事）会议的通知



六、交通指引

（一）参会人员自行乘坐高铁前往厦门北站，协会将于6月12日12:30前统一安排车辆在厦门北站接站（建议乘坐D2302、D2308车次），如在此期间未及时到达车站的，请自行乘车前往**厦门立林大厦**。

（二）会议于6月12日14:30正式开始，请参会人员根据协会流程安排统一参加相关活动，请勿中途脱离组织。

（三）6月13日上午活动结束后协会于16:30统一安排车辆送站到厦门北站（建议参会人员回程出发时间选为16:30以后，请提前1周购票）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因会议重要，请各位理事本人准时出席（本人确实不能出席的，需提交请假报告，并安排本单位其他主要负责人参会）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联系电话：2898840

联系人：陈文斯、王悄悄、李翠媚

惠州市物业管理协会

2025年5月29日

